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及相关规定，现将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2017 年第三季度集团公司与保险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以外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笔数	交易金额
				类型	交易概述		
1	2017 年 7-9 月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代收代付业务	代收代付款	10	16.79
2	2017 年 7-9 月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固定资产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3	14.53
3	2017 年 7-9 月	华泰宝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固定资产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1	8.24
4	2017 年 7-9 月	华泰世博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代收代付业务	代付工程款	9	312.23
5	2017 年 7-9 月	华泰世博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代收代付业务	代收代付款	3	0.06
6	2017 年 7-9 月	美国北美洲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	股东关联方	固定资产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3	21.34
7	2017 年 7-9 月	美国联合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	股东关联方	固定资产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3	5.02
合计							378.21

二、2017 年集团公司与保险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以外的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单位：万元

类型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年度累计
固定资产租赁业务	24.18	38.49	49.13	-	111.8
提供劳务业务	-	8.45	-	-	8.45
代收代付业务	536.51	1439.29	329.08	-	2304.88

三、2017年第三季度统一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2017年集团公司与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统一关联交易协议《投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证券投资基金等投资产品关联交易合同》，合同期限为三年，目前合同在有效期内。本季度，在该合同内，集团公司与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生4笔交易，金额总计0.69亿元。截至本季度末，集团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合同规定额度内。